

## 駐韓國台北代表部文化組

## 南韓教育改革委員會提出期中報告

南韓教育改革委員會於本年六月八日發表：教育改革課題選定過程。期中報告，十三日舉行記者會又發表，為學校教育正統化；改善大學入學制度緊急對策，期中報告的主要內容包括：改編學制系、改善大學入學制度以及由綜合土地稅內包含教育捐等事項，內容相當新穎，改善大學入學制度緊急對策建議系，更具衡勢力，主張自一九九五學年度廢止大學本考試（各校舉行之學校考試，加強受學能力測驗（由國家出題，測驗學生數理、英文及語文能力之考試）。但是，南韓總統接到報告後，以造成考生和家長混亂之由，表示暫緩實施。有關由綜合土地稅內包含教育捐之問

## 駐韓國台北代表部文化組

題，南韓內務部也即刻提出反駁，表示教改委爭先未經部會協調，單方面對外發表，而依目前情況不可能實施。

南韓教育改革委員會雖因此些事件，形勢大受打擊，但是此提議是南韓總統之教育諮詢團體，頗具權威性，其中報告之內容相當新穎之外，<sup>對</sup>往後南韓教育改革亦影響深遠故，而將該會各小組擬定之方案，謹陳臆如左。

學制法令小組：自一九五一年起實施的六三三四學制，需朝多元化方向修改，即目前之學制缺乏彈性，而無法因應未來情報社會之人力需要。但是南韓教改委明確表示：並不是要廢除目前之學制，而以學校、地區、特性，可並行五、五、二、四等學制。

## 駐韓國台北代表部文化組

即，新導入一可能性最高的五、五、二、四學制，是於十六歲以前完成中等教育課程，其後二年期間接受職業教育，或是<sup>對</sup>希望入大學之學生予以接受語學教育或復修大學之教養課程。

教委會有關者指出：現行之學制，初級與高級中學課程重複的科目相當多，因此，縮短一年不成問題，且先進國家高中亦有在十六歲以前完成中學課程之先例。

△學制：法令小組又提出改編教科課程方案，即國小、初、高級中學階段由學校別之教育單位修改為依據成度之學年別教科指導體系，若實行此制度，依據學生的程度可予移動式授課，而對資優學生之升班制較易實施，又可補足「平準化制度」問題。



## 駐韓國台北代表部文化組

應改為以年齡別、學年別、教育學習程度衡量之絕對評價制。但是教改會又強調，實行絕對評價制之先行條件是要有相關之評價標準。這需一段研究期間，因此，需於一九九七年度後才可能實施。

有關大學入學考試，教改委提出提高大學修學能力測驗辦力的方案，並於十三日記者會發表，為學校教育正常化、大學入學制度緊急對策案。這方案之主要內容是，維持目前內申成績之基本精神，並從畢業之高中接獲學生生活紀錄簿，作為審查之參考資料；另外，各校將自一九九五學年度廢止大學個別考試。

此方案發表後引起相當大的反彈，國立漢城大學等廿九所大學召開緊急會議，學生、教員也反應激烈，而青瓦台方面於是日下午表示，

駐韓國台北代表部文化組

教委提出的改善大學入學制度之建議，因對考生造成相當大的混亂。因此，一九九五學年度暫緩實施。

△科學技術人才小組：對初中畢業之學生實施高中程度之職業教育。

重點培養技術集約型產業界所需之人才。另外為了提高產業競爭力，具

體研究改善之學院之教育課程，以及為達到世界級的研究水準。對研

究所也予全面之改革。

△社會國際教育小組：對滿五歲幼兒的學前教育，應包括在公教育制

度的範疇，但是，因為財政負擔過於沉重，而決定由受益人員擔為原

則。

教委預定七月初向金函三提出改革課題報告，目前組成十人特別

# 駐韓國台北代表部文化組

小組委員會，負責有關報告撰擬工作。

南韓教改委提出的中間報告：內容相當新穎，但是多有閉門造車之嫌，首先於下學年度起廢除大學個別考試的建議，造成相當大的風波。青瓦台方面不得不發表暫緩實施的聲明。韓國內務部等單位也表示：教育改革委員會未能正確認識綜合土地稅之內容，而事先未與教育部和內務部等單位事先協調。單方面的對外發表由綜合土地稅內容指教育捐之問題。

內務部表示目前綜合土地稅已逐漸以公示價格課稅，稅額已增加不少，若再包含教育捐，則預料會引起全國性的租稅抵抗；因之，絕對不可能提高綜合所得稅稅率。